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11 时 00 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3 人，实际参加表决 3 人，分别为任兰洞、李智、匡光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 5,000 万元综合授信，并委托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进军为前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公司将以名下有权处分的一项专利质押给高新投小额贷款，作为本公司向高新投小额贷款申请的 5,000 万元综合授信的担保。本次公司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以申请综合授信，有助于拓宽融资渠道，同时降低融资成本，更好的经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专利权的正常使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